

療環境。

(八) 行政院函送楊委員麗環就休耕政策必須提出改善計畫，媒合有意承租農地的返鄉青年與老農民，並提供雙方休耕及從事新興農耕上的補助，才是台灣農業永續發展、維持糧食自給率的途徑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3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0061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4-993)

楊委員就休耕政策必須提出改善計畫，媒合有意承租農地的返鄉青年與老農民，並提供雙方休耕及從事新興農耕上的補助，才是台灣農業永續發展、維持糧食自給率的途徑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農業委員會查復如下：

- 一、為活化休耕農地，提高糧食自給率及維護生產環境，自 102 年起推動「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以兩個期作連續休耕之 5 萬公頃農地為優先活化對象，鼓勵復耕具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有機及地區特產等作物，輔導契作生產並給予轉（契）作補貼，以穩定農民收益並促進農地活化利用。
- 二、本計畫結合「小地主大佃農」政策持續推動相關輔導措施，鼓勵無力或無意耕作之地主，透過農會建置之「農地銀行」租賃平台，將自有農地出租給青年專業農民或組織型大佃農，輔導新生代青年返鄉務農，促進農業勞動結構年輕化及經營規模擴大化，提高整體農業競爭力及農民收益，並可提供就業機會及創造產值。
- 三、本會各區農業改良場（所）業成立「休耕農地技術服務團」，協助農民轉作各項進口替代、外銷潛力及地區特產作物，特別針對種子選定、病蟲害防治及生產管理等技術問題提供諮詢及服務，並將提供農民代耕隊、農業資材業者、各類作物契作業者名單等相關資訊，提供農民更便利之復耕資訊。
- 四、本計畫預計至 105 年可活化農地 4.5 萬公頃，提高糧食自給率至 34.9%，增加硬質玉米、大豆等進口替代及地區特產作物 62 萬公噸，總體產值及效益達 88 億元，並可創造 10 萬人就業機會及活絡週邊相關產業發展。
- 五、本會將秉持照顧各年齡層農民之初衷，調整農業勞動力及產業結構，以提高整體農業競爭力及農民收益，並提供多元創業與就業機會，重建農業尊嚴、農地生機與農村價值，塑造環境、人力、資本與國民健康多贏的局面。

(九) 行政院函送楊委員麗環建議整體林業包括林務行政與森林保育仍應歸屬農業部一案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3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0061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4-994)

楊委員麗環建議整體林業包括林務行政與森林保育仍應歸屬農業部一案所提質詢，敬答復如